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TEH INC.

加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加拿大安大略省註冊成立及於開曼群島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0)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加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最新可得的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與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約7.3百萬港元相較，預期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將錄得淨虧損不少於33.0百萬港元。根據目前可得的資料，本期間預期淨虧損乃主要歸因於：

- (i) 機票銷售交易量及機票銷售產生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下滑，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所在國及世界各國為應對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而實施的旅行限制造成國際旅行減少，導致收益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機票銷售應佔收益減少不少於17.0百萬港元；及
- (ii) 鑒於COVID-19的持續爆發所造成的不利市場狀況，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若干金融資產作出不少於25.5百萬港元的大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公告載列的資料僅基於對本集團本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以及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的初步審閱。務請注意，本公司正在落實本期間的中期業績，有關業績可能會進行適當的進一步修訂。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仔細閱讀本公司於本期間的中期業績公告，以了解進一步詳情，目前預計該公告將於2021年8月31日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加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高頌妍女士

香港，2021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學斌先生及高頌妍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劉杰鋒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衛斌先生、孫燕華女士及關嘉怡女士。